

中共江苏省委办公厅

苏办〔2017〕16号

中共江苏省委办公厅关于 在全省党员干部中开展“旗帜鲜明讲政治” 专题学习培训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党委，省委各部委，省各委办厅局党组（党委），省各直属单位党委：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特别是关于“必须旗帜鲜明讲政治”的重要指示，经省委同意，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中，突出党员领导干部这个重点，面向全体党员开展“旗帜鲜明讲政治”专题学习培训。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目标要求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把思想教育作为第一位任务，组织引导广大党员围绕“旗帜鲜明讲政治”开展专题学习，进一步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更加坚定地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更加自觉地把党中央的各项决策部署落到实处，为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奋力推进“两聚一高”提供坚强组织保证，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二、学习内容

坚持把“旗帜鲜明讲政治”贯穿专题学习培训全过程，聚焦牢固树立政治理想、正确把握政治方向、坚定站稳政治立场、严格遵守政治纪律、自觉涵养党内政治文化，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学习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以及全会通过的《准则》《条例》，认真学习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紧密联系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实际，联系党员干部思想工作实际，带着信念学，带着责任学，带着问题学，做到入耳入脑入心、真学真信真用。

县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要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把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同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

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贯通起来，同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和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贯通起来，同推进“两聚一高”、建设“强富美高”新江苏的新实践贯通起来，做到先学一步、学深一层，把学习成效体现到全面从严治党各项任务的落实上，体现到抓党建强党建的行动上，体现到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谱写好“中国梦”江苏篇章的伟大实践中。

全省党员要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的基本精神，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从严治党重要论述的基本内涵，学习领会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加强党内监督的基本规定，学习领会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的基本要求，学做结合、以知促行，把学习成效落实到立足岗位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上。

三、方法措施

各地各部门单位要坚持把“旗帜鲜明讲政治”专题学习培训融入日常，突出“关键少数”，注重全员覆盖，强化问题导向，用好经常性教育方法和手段，重点实施“8个必学”。

1. 中心组学习会必学。制定系统学习计划，组织专题研讨，发挥领导干部领学促学作用，党组织书记为中心组成员上一次专题党课，中心组其他成员分别交流学习体会，在

反复学习中加深理解，在深入讨论中把握要求，在交流互动中形成共识。

2. 民主（组织）生活会必学。把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作为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和党支部组织生活会的首要环节，领导干部和支部党员在深刻领会讲话精神的基础上，深入查摆问题，列出问题清单，严肃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明确努力方向和整改措施。

3. 谈心谈话中必学。在干部任职谈话、考察谈话、调研谈话、日常谈话等谈心谈话时，要把“旗帜鲜明讲政治”作为必谈内容，既谈学习体会、存在差距、努力方向，也督促党员干部不断增强学习的自觉性主动性。

4. 党校主体班次必学。各级党校、行政学院要把“旗帜鲜明讲政治”作为领导干部进修班、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公务员初任培训班、军转干部培训班等主体班次的必修课，设置专门教学单元，开发精品课程，创新方式方法，广泛开展互动式、案例式、体验式教学，推动“四个意识”进课堂、进教材、进头脑。

5. 换届后任职培训必学。省委举办省管干部“旗帜鲜明讲政治”专题轮训班，重点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把全体省管党员干部轮训一遍。各地各部门单位要按照干部管理权限，以换届后新进班子成员为重点，突出“旗帜鲜明讲政

治”，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必学内容，分层分类开展换届后任职培训，不断强化换届后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

6. 日常培训必学。省级机关要继续用好“876计划”等平台，抓好处级党员干部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教育培训。各地各部门单位要围绕“旗帜鲜明讲政治”主题，通过集中培训、辅导讲座等多种形式，保证充足学习时间，提高教育培训的针对性实效性。

7. “三会一课”必学。依托“党员活动日”“主题党日”“固定学习日”等，采取个人自学、集中研讨、举办报告会等多种形式，做到普通党员“旗帜鲜明讲政治”专题学习培训全覆盖。

8. 网络培训必学。组织用好“江苏干部在线学习中心”“江苏先锋网”“江苏干部教育”微信公众号、手机APP等信息化平台和手段，进一步丰富学习方式、充实学习内容、激发学习热情，让党员干部随处可学习、随时受教育。

四、组织领导

各地各部门单位要把“旗帜鲜明讲政治”专题学习培训摆在突出位置，系统谋划、周密部署，推动专题学习培训有序开展、取得实效。

1. 落实工作责任。专题学习培训在省委领导下进行，由省委组织部牵头组织实施。省纪委机关、省委宣传部、省

委党校、省委省级机关工委、省委教育工委、省国资委党委、省委“两新”工委根据职责分工，分别抓好专题学习培训相关任务的落实。各地各部门单位党委（党组）主要负责同志要认真履行责任，带头学习贯彻、带头指导推动；组织人事部门要研究提出学习方案，明确具体计划，抓好工作落实。

2. 加强统筹推进。要把专题学习培训与“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有机衔接，作为推进“两学一做”常态化制度化的重要内容 and 有力抓手，融入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各项工作。要注重整合各类教育培训资源，充分发挥主渠道主阵地作用，切实提高学习实效。组织人事部门要加强与有关部门沟通衔接，密切配合，共同推进。

3. 注重宣传引导。要运用各级党报党刊、电视台和各类新媒体，深入宣传解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充分反映专题学习培训进展和成效。结合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专题读书调研活动，组织领导干部和专家学者等开展深入调查研究，形成一批有价值的学习研究成果。

4. 强化督促检查。省委组织部将联合相关部门成立督查组，适时开展集中检查。各地各部门单位要通过随机抽查、互学互查等多种方式，层层传递压力、传导动力。要强化专题学习培训实效，采取现场问答、书面测试等措施检验学习效果，推动党员干部更加自觉地用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

要讲话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

附件：《学习篇目》

中共江苏省委办公厅

2017年5月17日

附 件

学 习 篇 目

一、重点书目

1.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
2. 《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文章选编》
3. 《习近平关于领导干部加强党性修养重要论述摘编》
4. 《习近平关于全面从严治党论述摘编》

二、重要讲话

5. 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上的讲话
6.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的说明
7.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 2016 年度民主生活会上的讲话精神
8. 习近平总书记在十八届中央纪委七次全会上的讲话精神
9. 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上的讲话精神
10. 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苏重要讲话精神

三、党内法规

11. 《中国共产党章程》

12. 《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
13. 《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
14. 《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
15. 《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
16. 《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若干规定》

四、省委文件

17. 《聚力创新 聚焦富民 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在中国共产党江苏省第十三次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18. 《中共江苏省委关于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决定》
19. 《中共江苏省委关于落实从严管理干部“五个要”的若干规定》

五、参考书目

20. 《向党中央看齐》（中央党校编著，人民出版社，2016年5月版）
21. 《全面从严治党》（中组部研究室编著，党建读物出版社，2016年3月版）
22. 《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中国言实出版社，2016年4月版）
23. 《学习贯彻执行〈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方正出版社，

2017 年 2 月版)

24. 《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新思想新观点新举措解读》
(中央党校编著, 党建读物出版社, 2017 年 2 月版)

